

证券代码：300502

证券简称：新易盛

公告编号：2016-045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高光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卢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捷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匡安荣		
电话	028-67087999		
传真	028-67087979		
电子信箱	ir@eoptolink.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39,112,634.32	307,736,200.74	1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8,470,306.35	51,415,452.50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5,185,562.84	48,749,380.03	-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15,991.15	-37,976,000.55	64.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729	-0.6525	73.50%

股)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1	0.88	-19.3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1	0.88	-1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11.25%	-4.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7%	10.67%	-4.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116,538,618.92	688,002,841.80	6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938,706,054.31	525,709,756.13	7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2.0967	9.0328	33.92%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9.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7,891.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530.0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19,938.64	
合计	3,284,743.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43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光荣	境内自然人	14.09%	10,935,000	10,935,000	质押	2,910,000
胡学民	境内自然人	13.31%	10,327,500	10,327,500	质押	4,000,000
黄晓雷	境内自然人	7.83%	6,075,000	6,075,000		
Jeffrey Chih Lo	境外自然人	5.80%	4,500,000	4,500,000		
廖学刚	境内自然人	5.71%	4,432,500	4,432,500	质押	2,850,000
刘冠军	境内自然人	4.88%	3,784,700	3,784,700		
韩玉兰	境内自然人	3.65%	2,835,000	2,835,000		
成都佳兴盈科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2,632,500	2,632,500		
深圳市中和春生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2,611,800	2,611,800		

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和花	境内自然人	3.31%	2,564,800	2,56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与韩玉兰为公司一致行动人，黄晓雷为韩玉兰的女婿。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受益于光通信行业的继续发展，实现营业收入33,911.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20%；利润总额为5,791.6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47.03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5.73%，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对议价能力较强的通信设备制造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2.41%。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实施一系列优化生产经营的措施，公司市场竞争地位提升。一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新产品开发，申请多项专利；二是优化生产流程，高效、保质满足客户的各类需求；三是加强生产管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加强售后服务，进一步取得通信设备制造商的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光器件芯片封装产能逐步释放，配合国内厂商中低速率芯片的供应，公司对于部分10G以下光模块的成本控制能力显著增强。封装产能的释放也有助于公司获取国内外光器件厂商的委托加工订单，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点对点光模块	268,031,301.95	188,398,615.80	29.71%	12.20%	16.58%	-2.65%
其中：4.25G 以上	171,091,525.41	114,725,747.21	32.94%	9.80%	13.60%	-2.24%
4.25G 以下	96,939,776.54	73,672,868.59	24.00%	16.70%	21.56%	-3.04%
PON 光模块	45,097,074.88	43,921,766.57	2.61%	13.66%	20.46%	-5.49%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增加新增香港新易盛，香港新易盛于2016年4月29日成立，系本公司本期新设的全资子公司。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